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委宣传部（汇总）
2023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一、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二、2023 年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二) 政府采购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四) 部门预算绩效说明

(五) 项目支出安排说明

(六) 部分专有名词解释

四、2023 年部门预算批复公开表

(一)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二) 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三)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四) 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
- (六)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 (按经济分类)
- (七)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转经费明细表
- (八)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经费明细表
- (十) 部门预算批复表
- (十一) 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 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三)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1.中共黔南州委宣传部(以下简称州委宣传部)是州委主管意识形态方面工作的机关,为正县级,

加挂黔南州政府新闻办公室、黔南州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黔南州新闻出版局（黔南州版权局）牌子。州委宣传部主要职能：

（1）拟订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方针政策和事业发展总体规划，统筹协调推进全州宣传思想文化领域法治建设，按照州委统一部署，协调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各部门之间的工作。

（2）统筹协调党的意识形态工作，贯彻落实州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决策部署，协调开展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和日常监督检查，结合巡视巡察工作开展专项检查。

（3）统筹指导协调全州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工作，组织协调开展全州理论武装工作，组织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

（4）研究部署全州思想政治工作，配合州委组织部做好党员教育工作，指导编写党员教育教材，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和改进群众思想教育工作。

（5）统筹分析研判和引导社会舆论，指导协调州各新闻单位工作，协调省内新闻单位在黔南分支机构等加强涉黔南新闻报道，组织全州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新闻工作。

（6）拟订全州新闻出版业的管理政策并督促落实，管理新闻出版行政事务，组织协调有关行政审批工作，统筹规划和指导协调新闻出版事业、产业发展，监督管理出版物内容和质量，监督管理印刷业，管理著作权；组织指导协调全州“扫黄打非”工作；负责有关省内新闻单位在黔南分支机构等的

监督管理，负责全州新闻记者证的管理。

（7）从宏观上统筹指导协调全州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管理工作；统筹协调全州数字新媒体的建设和管理。

（8）从宏观上统筹指导协调推动全州精神文化产品的创作和生产，协调组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有关工作，指导协调推动黔南民族特色文化强州建设。

（9）负责管理全州电影行政事务，指导监管全州电影制片、发行、放映工作，组织对电影内容进行审查，指导协调全州性重大电影活动，承担在黔南申报立项的对外合作制片的初审和报批等工作。

（10）对全州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化艺术业改革发展研究提出政策措施办法，统筹指导、协调推动全州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及旅游业发展；承担州文化体制改革和发展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11）统筹指导全州舆情信息工作，组织协调开展州内外舆情信息收集分析研判工作，跟踪了解、研究掌握全州宣传舆情动态。

（12）统筹规划全州对外宣传工作，负责拟定全州对外宣传工作战略规划，组织协调国内国际传播能力建设，统筹协调黔南民族特色文化走出去工作。

（13）参与组织协调推动全州重要会议、重大活动、重大主题的对外宣传，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境

外记者来黔南采访事务方面的工作。

（14）统筹协调组织开展全州新闻发布工作，承担州委、州政府新闻发布有关组织协调工作，指导州政府各部门和各县（市）的新闻发布工作，拟订新闻发布口径，推动新闻发言人制度建设。

（15）统筹指导协调全州精神文明建设，组织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负责协调开展网上精神文明建设；承担州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的日常工作。统筹开展州全民国防教育工作。

（16）受州委委托，会同州委组织部管理新闻、文化、出版、社会科学研究和互联网信息等方面州直宣传文化单位的领导干部；对县（市）党委宣传部部长的任免提出意见；负责有关重要宣传舆论阵地和重要岗位领导干部管理；负责组织开展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和人才工作。

（17）对州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管理方面的工作实施方针、政策的指导；归口管理州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指导州委讲师团业务工作；黔南日报社由州委宣传部管理，黔南广播电视台归口州委宣传部领导。

（18）结合职能职责，做好军民融合、扶贫开发等相关工作；负责本部门、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

（19）完成州委、州政府和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交办的其他任务。

2.中共黔南州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州委网信办）是州委工作机关及中共

黔南州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以下简称委员会）办事机构，承担委员会日常工作，为正县级，列州委工作机关序列，归口州委宣传部管理，对外加挂黔南州互联网信息办公室牌子，具有政府行政管理职能。负责处理州委网信委日常事务，向州委网信委报告工作和提出工作建议，组织开展涉及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的重大问题研究，全面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统筹协调网络安全执法检查、网络安全保障等有关工作。负责互联网信息内容管理，统筹协调组织互联网正面宣传工作，推动网络阵地建设和管理，推动网络社会工作和网络文明建设，负责网络新闻业务服务和监管。开展网信干部、网信服务从业人员教育培训和人才队伍建设，开展对外合作与交流、联络等工作。完成州委、州政府、州委网信委和省委网信办交办的其他任务。

3. 黔南日报社的主要职能：传播新闻和其他主要信息，促进社会经济文化发展，承办黔南日报电子版、黔南网新闻门户网站、黔南手机报，宣传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和各项方针政策，及时报道国内外和本省、本州经济、政治、党建、文化和社会活动中的重大事件。

3. 黔南日报社：传播新闻和其他主要信息，促进社会经济文化发展，承办黔南日报电子版、黔南网新闻门户网站、黔南手机报，宣传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和各项方针政策，及时报道国内外和本省、本州经济、政治、党建、文化和社会活动中的重大事件。

4. 黔南广播电视台：

(1)贯彻执行党和政府在新闻宣传、影视文化方面的路线、方针、政策，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充分发挥党和政府的喉舌作用，围绕州委、州政府的中心工作开展新闻宣传。

(2)根据广播电视的发展战略规划，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本台广播电视事业和产业发展规划，促进广播电视事业和产业发展。

(3)严格执行广播电视行业法规，按照广播电视章程，抓好内部管理。推进单位播出机构职能转变，按规定完整转播中央、省广播电视节目。

(4)负责广播电视安全播出和设备设施的安全防范工作。

(5)负责广播电视节目的制作、播出，新技术科研应用及无线传输网络的建设、维护等工作。

(6)承办州委、州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和经批准的相关业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 州委宣传部由中共黔南州委宣传部本级及所属黔南州文化发展和精神文明建设中心共 2 家单位组成。中共黔南州委宣传部本级是财政全额拨款行政单位，黔南州文化发展和精神文明建设中心是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部机关共 7 个科（室）：办公室（机关党委办公室）、意识形态管理科（舆情信息科）、理论科、新闻宣传科（对外宣传科）、出版传媒监管科（州扫黄打非办公室）、文产文

艺科（电影科）、文明创建科（国防教育科）。

2.州委网信办由中共黔南州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及所属黔南州互联网舆情研究中心组成。中共黔南州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是财政全额拨款行政单位，内设3个科（室）：综合科、网络管理和网络安全协调科、网络新闻信息传播和网络社会工作科；黔南州互联网舆情研究中心是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3.黔南日报社包括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1个，内设机构设置共9个科（室）：办公室、总编室、融媒体采访中心、时政新闻部、专题策划部、社会生活部、融媒体编发中心、融媒体技术中心、国有资产管理部。

4.黔南广播电视台由黔南广播电视台1家本级单位组成，黔南广播电视台是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内设机构设置共11科（室）：办公室、财务室、新闻中心、社会评论部、总编室、广播节目部、广告管理部、社教文艺部、技术中心、东山发射台、新媒体中心。

（三）部门人员构成

1.州委宣传部总编制人数39人，其中机关核定行政编制21人（含单列编制1人），机关工勤编制3人，黔南州文化发展和精神文明建设中心事业编制15人。2022年末实有在职人数34人，退休9人。

2. 州委网信办总编制数 28 人、在职实有人数 22 人。其中，行政编制数 8 人，在职实有人数 7 人，事业编制数 20 人，在职实有人数 15 人（含 1 名工勤人员）。

3. 黔南日报社总编制人数 48 人，事业编制 48 人。2022 年末实有在职人数 42 人，退休 17 人。

4. 黔南广播电视台总编制人数 97 人，2022 年末实有在职人数 87 人（事业编制 82 人、工勤编制 5 人），离退休 49 人。

二、2023 年预算安排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 年我部门预算收入合计 5296.0574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907.93785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性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388.119637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5296.05749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296.057495 万元，按支出方向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21.923529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86.05477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09764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4.326262 万元，农林水支出 14.5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17.135284 万元。

2023 年收支总额与 2022 年相比，增加 173.584576 万元，增长 3.39%。主要原因：一是宣传部省级文化事业经费结转；二是网信办增加人员和项目经费。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收入总额为 5296.0574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907.937858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92.6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0%；事业性收入 0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0%；上年结转 388.119637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7.33%。

2023 年收入总额较上年增加 173.584576 万元，增长 3.39%，主要原因：一是宣传部省级文化事业经费结转；二是网信办增加人员和项目经费。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总额为 5296.0574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907.937858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92.67%；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事业性支

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

2023 年支出总额较上年增加 173.584576 万元，同比增长 3.39%，主要原因：一是宣传部省级文化事业经费结转；二是网信办增加人员和项目经费。

财政拨款支出按功能科目类级区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21.923529 万元，占总支出 53.2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86.054776 万元，占总支出 31.8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097644 万元，占总支出 8.35%；卫生健康支出 114.326262 万元，占总支出 2.16%；农林水支出 14.52 万元，占总支出 0.27%；住房保障支出 217.135284 万元，占总支出 4.1%。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2023 年我部门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5296.0574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907.93785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21.923529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53.2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86.054776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31.8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097644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8.35%；卫生健康支出 114.326262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2.16%；农林水支出 14.52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0.27%；住房保障支出 217.135284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4.1%。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额与 2022 年相比，增加 173.584576 万元，同比增长 3.39%。主要原因：

一是宣传部省级文化事业经费结转；二是网信办增加人员和项目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5296.05749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73.584576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宣传部省级文化事业经费结转；二是网信办增加人员和项目经费。其中：基本支出 2809.37785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53.05%；项目支出 2486.67963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46.95%。

按照支出功能科目类级区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21.92352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53.2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86.05477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31.8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09764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35%；卫生健康支出 114.32626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2.16%；农林水支出 14.5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0.27%；住房保障支出 217.13528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4.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 2809.37785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94.844939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工资调整；二是人员增加。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710.89785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

96.49%；公用经费支出 98.4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 3.51%。

人员经费构成情况，其中：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52.464068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16.69%；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1.20962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1.52%。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012.797806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74.25%；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4.426364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7.54%

公用经费构成情况，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7.74 万元，占公用经费的 18.01%；商品服务支出 76.78 万元，占公用经费的 77.97%；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6 万元，占公用经费的 4.02%。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6.8 万元，较上年增加 0.22 万元，主要原因是宣传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增加。其中：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2.34 万元，较上年减少 0.0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继续压缩一般性支出，降低接待标准，减少接待人次；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为 0.46 万元，较上年减少 0.01 万元，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缩行政成本，节约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 万元，较上年增加 0.24 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老旧，维修成本增加。

2023 年度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率	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
合计	6.58	6.8	0.22	3.34%	0.13%
一、因公出国（境）费	0.47	0.46	-0.01	-2.13%	0.0087%
二、公务接待费	2.35	2.34	-0.01	-0.71%	0.05%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76	4	0.24	6.38%	0.0755%
1、公务用车购置	0	0	0	0%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6	4	0.24	6.38%	0.0755%

黔南广播电视台和黔南日报社 2023 年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我部门及所属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因此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我部门及所属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因此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维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98.48 万元，较上年减少 57.22883 万元，主要原因：进一步压缩行政成本，节约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中共黔南州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为 2 万元，主要是计划采购复印纸等服务类项目 2 万元。较上年增加 2 万元，主要原因：将办公复印纸纳入政府采购项目。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 黔南州委宣传部 2023 年初国有资产原值 110.18 万元，累计折旧 42.58 万元，净值 67.61 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0 万元，通用设备 58.13 万元，专用设备 0 万元，家具、用具 7.86 万元，无形资产 1.63 万元），资产原值较上年减少 30.43 万元，主要原因是清理净残值为零的国有资

产。

2. 中共黔南州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初，我单位国有资产原值 62.106309 万元，累计折旧 20.525495 万元，净值 41.580814 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0 万元，通用设备 24.583467 万元，专用设备 0 万元，无形资产 0 万元；家具用具 16.997347 万元），较上年减少 0.857921 万元，主要原因清理净残值为零的固定资产。

3. 黔南日报社 2023 年初，我单位国有资产原值 626.01 万元，累计折旧 555.29 万元，净值 70.71 万元

4. 黔南广播电视台 2023 年初国有资产原值 12045.91 万元，累计折旧 4955.11 万元，净值 7090.80 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8086.09 万元，通用设备 3681.97 万元，专用设备 3.3 万元，家具用具设备 113.33 万元，无形资产 161.22 万元），较上年减少 92.1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虽然增加了一些设备，但也核销了通用设备及车辆共计 155 万元，故比上年减少。

（四）部门预算绩效说明

1. 黔南州委宣传部 2023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7 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 2092.86 万元。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纳入绩效目标管理，2023 年主要完成抓实理论学习教育、抓强理论宣传普及、抓活

理论研究阐释、策划做好系列主题宣传报道、着力做好黔南高质量发展宣传报道、精心策划展示黔南形象、系统谋划政策解读新闻发布、持续推进州级媒体深度融合、深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实化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强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持续推进文化事业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文旅融合发展、守牢意识形态安全底线、深入开展“扫黄打非”行动、强化党的政治建设、强化机制改革创新、强化干部队伍建设、强化系统作风建设等工作任务。其中，根据宣传工作要求，计划完成文化事业建设项目、新闻宣传与对外宣传项目、文产文艺和电影项目、理论武装项目、精神文明建设项目、出版传媒监管项目、高质量发展项目。

2.中共黔南州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3 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 114 万元。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纳入绩效目标管理，主要完成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落实，扎实推进净网、亮网、护网、强国“四网”行动，着力提升统筹力、传播力、处置力、引导力、保障力、发展力，以网信事业高质量发展服务全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高效完成网络内容建设管理、网络安全保障、网络正面宣传、协调服务信息化发展等工作任务。其中，将根据中央、省、州“十四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发展规划及 2023 年省、州网信委工作要点安排，计划完成网信事业和人才发展规划专项资金项目、网络宣传专项资金项目、“四网”行动专项资金项

目。

3.黔南日报社 2023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 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 60 万元。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纳入绩效目标管理，主要完成强化政治理论学习，自觉承担起新形势下宣传思想工作使命任务，精心策划主题报道，充分发挥舆论主阵地作用，深入挖掘选树典型，培育弘扬黔南精神，深入推进媒体融合发展，做大做强宣传影响等工作任务。

4.黔南广播电视台 2023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 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 150 万元。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纳入绩效目标管理，主要完成加快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发展；抓好重点宣传报道，打造一支政治过硬、本领高强、求实创新地采编播新闻宣传工作；推动融媒体平台品牌化建设；完成 93.3 交通频率广播节目改版、频率定位工作；完成州委州政府及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等工作任务；完成定补人员经费项目。

（五）项目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1. 黔南州委宣传部 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为 2092.86 万元，主要用于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及事业发展目标而开展的单位事业发展、非税成本支出、基本民生配套支出等方面，其中占比较大的主要有，一是文化事业建设费－专项资金 318.3 万元，占项目预算支出的 15.21%；二是特定目标－单

位发展专项和原列单位事业发展资金 1774.56 万元，占项目预算支出的 84.79%。

2. 中共黔南州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为 114 万元，主要用于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开展的单位事业发展方面，其中占比较大的主要有，一是特定目标－单位发展专项资金 74 万元，占项目预算支出的 64.912%；二是特定目标－原列单位事业发展资金 40 万元，占项目预算支出的 35.088%。

3. 黔南日报社 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为 60 万元，主要用于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定补人员经费。

4. 黔南广播电视台 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为 219.82 万元，其中：定补人员经费专项经费 150 万元；上年结转 69.82 万元。主要用于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开展的专项业务、非税成本支出、基本民生配套支出等方面，其中占比较大的主要有，定补人员经费专项资金 150 万元，占项目预算支出的 68.24%；上年结转 69.82 万元，占项目预算支出的 31.76%。

（六）部分专有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运转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类项目支出。

3. 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5. 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6.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及未参改单位事业编制车辆开展公务活动产生的车辆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开展公务活动。

四、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本次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共含 13 张报表，主要如下：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四）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

（六）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

（七）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转经费明细表

（八）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经费明细表
 - (十) 部门预算批复表
 - (十一) 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 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三)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 详见公开附件。